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11月5日在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1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,会议由刘汉元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,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过充分讨论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管亚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11月1日收到管亚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,由于个人原因,请求辞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职务。公司经认真而慎重的考虑后,同意管亚伟先生的辞职请求。同时对管亚伟先生在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努力和贡献表示最衷心的感谢!

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二、同意聘任严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

公司独立董事干胜道、李跃建、吴风云对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如下意见:严虎先生曾经供职于本公司、新希望集团、新希望农牧股份等大型企业,担任重要管理职务,拥有28年丰富的财务及经营管理经验,熟悉行业及公司情况,同时具有良好的个人素质及职业道德,具备了一名合格总经理的综合素质。因此,同意聘任严虎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。

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0 年 11—2011 年 4 月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10 年的经营计划及经济环境状况，并结合公司投资计划，拟在 2010 年 11 月—2011 年 4 月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用于办理中、短期贷款、开立信用证、贸易融资、债券发行和保函等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资金需要。同时，为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，及时办理融资业务，同意授权严虎先生审核并签署与单一银行的融资事项，对与单一银行融资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，期限不超过三年的，由严虎先生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即可，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签署，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。

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

附：严虎先生简历

严虎：男，1964 年出生；文化程度：本科；技术职称：高级会计师

1993.12—1995.12 国家医药管理局西南医用设备厂总会计师

1996.1—1996.12 美国通用电气医药设备西南分公司美方派出经理

1997—1999.6 中元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成都远大轮毂制造有限公司
财务总监及下属分公司常务副经理

1999.11—2002.5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

2002.5—2005.8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会计师

2005.9—2008.12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

2008.5—2010.10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

2010.5—2010.10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